

驿城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驻马店日报社

开设《聚焦“四高四争先”深化提升代表履职活动》宣传栏目的协议书

甲方：驿城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乙方：驻马店日报社

为了落实省、市人大开展的聚焦“四高四争先”深化提升代表主题活动，更是驿城区人大常委会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和驿城区委部署要求，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驿城篇章汇聚智慧力量的重要举措。从2025年4月18日至12月31日期间，驿城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联合驻马店日报社在《驻马店日报》“经济新闻”版上开设一个常年、大型新闻宣传栏目——《聚焦“四高四争先”深化提升代表履职活动》。

《聚焦“四高四争先”深化提升代表履职活动》新闻栏目的宣传形式和实施意见

1. 联合开设《聚焦“四高四争先”深化提升代表履职活动》常年新闻宣传栏目，主题策划、采访、编辑、校对、出版主要以乙方为主，甲方安排并联系好前期采访对象和采访事例。

2. 《聚焦“四高四争先”深化提升代表履职活动》栏目稿件写好后经驿城区人大常委会有关领导审阅修改后先在《驻马店日报》刊发，全年刊发不少于30篇（次）。栏目稿件刊发时并附加刊头题花，显示该专栏由驿城区人大常委会与驻马店日报社联办。

3. 《天中晚报》在《驻马店日报》刊发后的下周二“经济窗”版同样推出《聚焦“四高四争先”深化提升代表履职活动》常年新闻宣传栏目，并附加刊头题花，刊发同样的通讯、消息稿件。



4. 《聚焦“四高四争先”深化提升代表履职活动》栏目要灵活运用消息、通讯等多种新闻体裁，多手法撰写文稿，做到图文并茂、报道生动，全力提高驿城区人大各项工作的社会认知度和影响力。

5. 《聚焦“四高四争先”深化提升代表履职活动》栏目要牢牢把握驿城区人大工作重点，在提升代表履职能力、提高建议办理质量、推动与落实民生实事上下功夫，以更新更实的宣传报道实现代表履职成效与人大工作水平双提升，在新征程展现驿城人大的新担当新作为。

《聚焦“四高四争先”深化提升代表履职活动》细嫩宣传栏目的保障措施和要求

1. 鉴于《驻马店日报》不属于市财政全供单位，人员工资大部分来源于社会各界鼎力支持。本着友好协商、互惠互利的原则合作期间，驻马店日报社为驿城区人大常委会提供全方位的宣传服务，驿城区人大常委会支付驻马店日报社宣传费伍万元整（50000元）。

2. 本协议时间从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八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。如因国家政策调整，必须中止本协议的，双方均不视为违约。

3. 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双方各持一份，从盖章之日起生效，合作结束时终止。

甲方：驿城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乙方：驻马店日报社

2025年4月18日

